**明志科技大學**

**114 學年度四技二專入學報到同意書**

本人經由 114 學年度四技二專 □技優入學 ■甄選入學 □聯合登記分發入學，錄取貴校(系組名稱) 系，願意接受入學資格，並檢附畢業證書（正本）辦理報到。若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，請勾選以下能檢附之證明。

□ 修業證明（於 年 月 日 以掛號郵寄方式寄出或親交至註冊組）

□ 同等學力證明（高中/職完整三年之歷年成績單，於 年 月 日 以掛

號郵寄方式寄出或親交至註冊組）

□ 暑修證明（待暑修結束將於 年 月 日 以掛號郵寄方式或親自將畢業證書正本繳交至教學大樓3樓註冊組）

立同意書人： （考生簽章）

考生手機：

家長／監護人： （簽 章）

家長／監護人手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**備註：**   1. **聯絡電話：02-29089899 分機2202、2203、2204、2205** 2. **郵件信箱：**[register**@mail.mcut.edu.tw**](mailto:register@mail.mcut.edu.tw) **(主旨：甄選入學XXX系 XXX(姓名) )** 3. **傳真電話：02-29084511 （24小時）** 4. **郵寄地址：243303 新北市泰山區工專路84號教務處註冊組 (郵寄封面註明-甄選入學、系別、姓名)** |